附件1

2020年山东省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

参赛作品材料要求

一、参赛作品文档

所有文档材料均要求规范、简明、完整、朴实，不得泄露地区、学校和团队成员等信息，以PDF格式提交，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100M。

（一）参赛教案。

教学团队根据提交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，选取该课程在一个学期中符合规定的教学任务作为参赛作品，撰写实际使用的教案。教案应包括授课信息、任务目标、学情分析、活动安排、课后反思等教学基本要素，设计合理、重点突出、规范完整、详略得当。原则上每份教案的教学内容不超过2学时，实践性教学环节的教学内容可以不超过4学时。每件参赛作品的全部教案按序逐一标明序号，合并为一个文件提交。

（二）教学实施报告。

教学团队在完成教学设计和实施之后，撰写1份教学实施报告。报告应梳理总结参赛作品的整体教学设计、课堂教学实施成效、反思与改进等方面情况，突出重点和特色，突出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的创新举措和成效，可用图表加以佐证。中文字符在5000字以内，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、有效性，一般不超过12张。

（三）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

教学团队提交学校实际使用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按照《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职成〔2019〕13号）和《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司函〔2019〕61号）有关要求修订完善。参赛内容为公共基础课程的，只需提交实际开设该课程的其中一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；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，只需提交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。

（四）课程标准。

教学团队提交参赛作品实际使用的课程标准。课程标准应按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依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中的相关标准要求，科学、规范制定，说明课程性质与任务、课程要求与目标、课程结构、课程内容、课程实施以及时间进度安排等。多个授课班级只需提交其中一份课程标准；跨校组建的教学团队，只需提交团队负责人所在学校的课程标准。

二、参赛作品视频

教学团队成员按照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（含实训、实习），录制3—4段课堂实录视频，原则上每位团队成员不少于1段，应在本校的实际教学（含顶岗实习）场所拍摄。课堂实录视频每段时长8—15分钟，总时长控制在35—40分钟；每段视频可自行选择教学场景，应分别完整、清晰地呈现参赛作品中内容相对独立完整、课程属性特质鲜明、反映团队成员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。中职专业技能课程二组、高职专业课程二组参赛作品的视频中须包含不少于2段反映团队成员关键技术技能教学操作与示范的教学实况。

课堂实录视频的录制工作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进展统筹推进，参赛材料提交截止时间前仍不具备现场授课条件的，可采用课堂无学生或者师生在线教学的方式录制。

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单机方式全程连续录制（不得使用摇臂、无人机、虚拟演播系统、临时拼接大型LED显示屏等脱离课堂教学实际、片面追求拍摄效果、费用昂贵的录制手段），不允许另行剪辑及配音、不加片头片尾、字幕注解，不泄露市、县（市、区）、学校名称。采用MP4格式封装，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200M。每段视频文件命名有明显区分。

视频录制软件不限，采用H.264/AVC（MPEG-4 Part10）编码格式压缩；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1024Kbps，不超过1280Kbps；分辨率设定为720×576（标清4:3拍摄）或1280×720（高清16:9拍摄）；采用逐行扫描（帧率25帧/秒）。音频采用AAC（MPEG4 Part3）格式压缩；采样率48KHz；码流128Kbps（恒定）。